

证券代码：601222

证券简称：林洋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14-38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有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发生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变更与终止的情形，根据《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公告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4-33”。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用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号：B883295284），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对上述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000 股依法办理了回购过户手续。上述 7,000 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本次变动后（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426,000	66.28	-7,000	235,419,000	66.2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5,426,000	66.28	-7,000	235,419,000	66.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0,400,000	64.87		230,400,000	64.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26,000	1.41	-7,000	5,019,000	1.41

4、境外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754,000	33.72		119,754,000	33.72
三、股份总数	355,180,000	100	-7,000	355,173,000	100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31 日